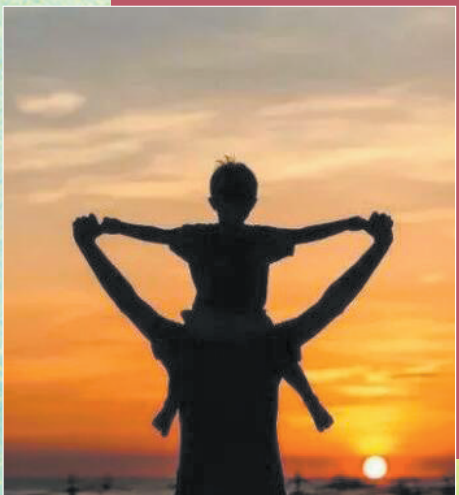


这份“父子情”，超越血缘彰显大爱

倾诉人:阿萍,女,50岁
整理:敏静

“20年前,30岁的我再婚,嫁给了小我3岁的阿磊。他是初婚,不仅人长相帅气,而且有一份稳定的工作。当时,周围的人都不看好我们,不时有闲言碎语传来。我也担心过,可阿磊对我始终如一,他甚至为了给我和前夫的儿子小亮营造更好的生活环境,放弃了自己生育的机会。令我感到欣慰的是,20年来,小亮一直亲昵地叫阿磊‘爸爸’,与他情同父子。如今,我们一家三口生活得美满幸福,我也想对他说声‘谢谢’。”10月28日,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听阿萍讲述了她的婚姻生活,也从其故事中感受到了幸福和温暖。



我离婚后,儿子给自己找了一个“爸爸”

我之所以选择和前夫离婚,是因为他经常酗酒打人,历经5年的煎熬,我终于忍无可忍,毅然结束了那段痛苦的婚姻。刚刚离婚的我抬不起头来,经常被人指指点点,但为了儿子小亮,我依然要努力打拼。

遇见阿磊是在我离婚的第三年。那天,因为加班,我耽误了去幼儿园接小亮,去

接侄子的阿磊顺路将他送到了我的单位。小亮和阿磊的侄子由此成了好朋友,他也特别喜欢阿磊。此后,阿磊常常带着两个孩子一起玩,我和阿磊也由陌生人变成了朋友,且互生好感,但我们谁也不曾捅破这层“窗户纸”。

不知是因为小亮从小缺少父爱,还是阿磊给了他父亲般的爱,有一天,小亮突然

喊了阿磊“爸爸”!我惊慌失措,连忙向阿磊道歉,没想到,他竟然说自己可以做小亮的父亲。

说实话,我也非常喜欢这个贴心的男人,但是,我们之间有着太大的差距,我不敢妄想。阿磊却给了我一个承诺,他说自己可以终生不生育,将小亮当做自己的儿子,用心抚养。

排除万难,二婚的我和初婚的他走到一起

我和阿磊之间的感情遭遇了重重阻碍——他的父母认为我年龄太大,而且是二婚,我们在一起肯定不会幸福;我的父母则觉得小男人不够踏实,担心我再次受到伤害;周围许多人更是不看好这段“姐弟恋”,都等着看笑话。

面对他们的冷嘲热讽,我们哭过、笑过、犹豫过,也纠结过,可最终还是走到了一起。

刚结婚时我有私心,担心自己和阿磊有了孩子之后,小亮会受到冷落,所以,我并没有提出再生育的要求。阿磊确实确实对小亮特别用心,下

班回家第一件事就是去陪他;每次孩子开家长会,也是他主动要求去参加;小亮考了好成绩,他高兴得像个孩子,被别人欺负了,他比我还生气……而小亮也和这个继父相当亲密,我甚至怀疑他们上辈子就是父子。

放弃生子,他将我的儿子视为己出

我和阿磊生活得十分幸福,他不仅对我好,对小亮好,对我的家人和朋友也很好。我总觉得亏欠他,就想给他生个孩子,希望他的人生能够圆满。可阿磊每次都说,他有小亮就足够了。后来,我又无数次地提起,但都被他拒绝了,他说,小亮就是自己的儿子……

就这样,阿磊和我一起抚

养了小亮20年,至今没有自己的孩子。前几天,我们在一起聊天,我问阿磊后悔吗?他告诉我:“以前不后悔,现在不后悔,以后也不会后悔。”阿磊的回答让我顿时哽咽了,我觉得自己一定是上辈子拯救了银河系,所以这辈子才会遇见他。那一刻,我有很多的话想说,却一句也说不出来。

如今,小亮已经25岁了,

明年春天就要与心爱的姑娘举行婚礼。几天前,小亮非常严肃地告诉我,他想在婚礼上向阿磊表达感激之情,感谢他将自己视为己出,感谢他对自己长达20年的养育之恩。我特别欣慰,也为之感动。尽管他们并非亲生父子,但是,这份“父子情”早已超越了血缘,不是吗?

(文中人物皆为化名)



律师视点

超越血缘的爱

□韩光玲

人世间像一块土壤,你若播撒爱和美好,就会收获幸福和快乐;你若种下罪恶和黑暗,就会把自己和亲人,带入深渊,承受痛苦和磨难,直到悲苦地离开人世。

阿萍和阿磊幸福的人生故事,再次见证了“只有播种爱才能收获爱”的人生哲学!

一个继父,能对继子视如己出,就称得上道德高尚了;为了把全部的父爱给予继子,而选择放弃生育自己的子女,这样的人,可谓集博爱和善良为一身的继父典范。阿磊的心胸似碧海云天,宽广得需要世人仰视。他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兑现了对爱人的承诺,且用心呵护着继子的健康成长,无怨无悔。虽然阿磊和小亮不是亲生父子,但他们之间的感情却远远超越了父子之情。

20年的律师生涯,使我见证了人世间太多的悲欢离合:有的是亲生父子却徒有虚名,父亲在外只顾自己幸福与否,从不过问需要他关心和呵护的年幼的儿子,虽是父子,却似路人;还有的父亲,没有为人父的基本担当,在外花天酒地,回家殴打妻儿,给孩子一个痛苦的童年;还有的父亲,年轻时就好吃懒做,极尽沾花惹草之能事,却不管妻儿老小的死活,到年迈时,还要求子女赡养。殊不知,自作孽、

不可活,其晚年注定了孤苦无依。

阿磊,这个平凡而伟大的男子,冲破世俗的压力,用自己的爱恋接受了阿萍和其年幼的儿子,并用20年的坚持,为阿萍母子遮风挡雨,宁愿付出终生不育的代价,也要让妻子放心,给予继子全部的父爱。阿磊博大的“舍”,也收获了小亮超越亲生父子的爱,收获了一家三口的幸福人生。所以,人世间就是这样公平,你只有不停地播撒爱的种子,才会收获一个鲜花盛开的春天,因为爱的种子会在不经意间生根、发芽,结果。

人世间的很多感动,不一定来源于血缘之爱;人与人之间的真诚相助,也与血缘无关,中国的温度,中国人的力量,既有大国工匠的卓越奉献,也有平民英雄的默默付出。一方有难、八方支援,也一次次激荡着我们的心灵。

博爱,是爱天下可爱之人;善良,是最大的美德。阿磊用自己的人生谱写了一曲大爱之歌,正是他不计得失的给予,才让阿萍母子拥有幸福的人生,同时也成全了这个三口之家的甜蜜生活。

好人终有好报。祝福阿萍一家在未来的人生中,尽享喜乐年华!

(作者系山东君诚仁和律师事务所副主任、资深律师)



回音壁

上周,本版刊登了《女儿,你何时才能理解父母的苦心?》一文,讲述了读者晓娟的心结。现撷取微信公众号精选留言如下:

@曹州人:有些路,只有自己走过才会深刻地体会到合适与否;有些历程,只有经历过才会感受到值不值。晓娟的担忧是所有父母的天性,天生的保护欲。但是有一点他们忽略了:情感是没有办法权衡的,只

有当事人知道情感与物质的分量孰轻孰重。这时候,父母的阻力恰恰是他们证明爱情坚贞的助力。我想,如果晓娟和女儿互换角色,相信晓娟也会坚持的,这就是爱情的魅力,在它面前,一切都微不足道。所以,建议晓娟夫妇先适当地保持距离,让他们先独立生活一段时间,独自去经历生活的锤炼,待物质带来的问题逐渐暴露,再看小恋人是否能一如既往地坚持,这样会更利于问题的解决。

@驿路花香:可以感觉到晓娟女儿在一路成长中收获的千般宠爱、万般呵护。孩子没

有经历过生活的坎坷,所以父母的这些担心她或许很难想象到。而一个人的成长虽然需要自己去经历,但为人父母者却做不到像旁人那样理智地放手。那就坐下来谈一谈心吧,心平气和,互相尊重,不伤害自己、也不彼此伤害,然后再做出选择。如果谈心的结果比较理想,自然很好;若是结果与晓娟的心意相违,不妨坦然祝福、默默守护,做孩子永远的后盾和温暖的归宿。

@一棵树:天下的父母都希望子女生活得比自己更加幸福,越幸福越好。可是各自对幸福的认知却不尽相同,甚至

大相径庭,就如晓娟和她可爱的女儿。虽然父母与孩子的人生是捆绑在一起的,但这种捆绑不是终生的。既然孩子已经长大,有了自己的选择,父母又竭尽全力仍无法改变,还要避免因为爱的内核却不经意伤害了孩子,那就不妨尊重他的选择,站在触手可及的地方,默默观望、静静守护,也许幸福就在不远处不期而遇的转角。祝福!

@happyfish61:大学时代的恋爱,彼此会把情投意合放在首位;走向社会以后,对工作单位、家庭背景等物质方面的因素会更看重一些。门当户对

固然重要,但有些被世俗眼光看来不可能的婚姻,未必不幸福!晓娟的担心也不无道理,工作、房子、车子等都是需要资金的,而男孩的家庭很显然是提供不了帮助的。自己的女儿完全可以找一个条件更好的,有必要跟着这位大学同学去过苦日子吗?我觉得,能遇到非彼此不结婚的人确实不容易!但有一点,接纳彼此的好,也要包容彼此的不足!你们两个年轻人虽有把日子过好的信心,但也要做好吃苦的心理准备,毕竟婚姻是柴米油盐的琐碎。祝你们珍惜彼此,过好未来!

友燕 整理